

唐山市财政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唐财案字〔2024〕第30号

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134382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市发改委：

市政协委员第134382号提案《关于健全唐山市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机制，赋能中国式现代化唐山场景的建议》收悉。结合财政职能，现将我局会办意见答复如下：

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必须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市财政大力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采取多种措施推动唐山建立健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机制，赋能中国式现代化唐山场景建设。

一、发挥财政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引导作用。近年来，市财政始终支持科技创新发展，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优先保障，引导企业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创新平台建设、应用场景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加大科技创新投入。2023年全市财政科技支出121353万元，较上年增幅15.1%；2024年全市财政科技支出预算安排150647万元，较上年增长6.43%。

二、落实税收优惠等普惠性政策。认真贯彻落实现行所得税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普惠性政策，进一步深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鼓励企业实施科技创新活动。

三、强化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指导评价工作，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唐山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创新绿色高质量发展指导评价办法》（唐政办字〔2023〕81号），将银行业金融机构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科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贷款纳入银行评价指标体系，将评价结果作为财政性存款招标的重要依据，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对科技型企业的支持。

四、鼓励和引导科技企业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配合市金融局制定和印发了《唐山市关于发挥资本市场功能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十二条措施》（唐政字〔2023〕6号），鼓励企业通过上市挂牌开展直接融资，并适当给予财政奖补。2023年我局共计安排上市奖补资金900万元，支持16家企业上市挂牌，2024年安排预算906万元，激励包括科技型企业在内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

五、强化政府性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机制建设，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提供增信支持。鼓励和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充分发挥支农支小作用，支持包括科技型企业在内的小微企业融资；设立规模为6亿元的唐山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风险补偿资金池，鼓励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纳入资金池“白名单”企业，为企业信贷提供应急转贷服务和风险补偿，引导金融机构增加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贷款投放。2023年末，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在保余额

33.2 亿元，同比增长 129%，融资担保费率由 1.7%降至 1%以下；开展应急转贷业务 87 笔，金额 5.36 亿元，为市场主体节约经营成本 1000 余万元。

六、开展人才贷贴息，强化人才创新创业支撑。认真落实我市凤凰英才计划，充分发挥财政贴息对人才贷的激励，2024 年共计为良牛农科、天时农牧、东道网络 3 家企业贴息 18.82 万元，进一步强化对高层次人才金融支持与服务，激发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领导签发：周凤松

联系人及电话：蔡金萍 2817132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